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113 年國、高中(職)學生「識詐大會考」有獎徵答活動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本局 112 年 12 月 4 日警保字第 1120064130 號函核定「113 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實施計畫」。
- 二、本局 112 年 9 月 7 日警刑二字第 1120046327 號函核定『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識詐」1.5 細部執行計畫』。
- 三、內政部警政署 112 年 12 月 20 日警署刑防字第 1120015225 號函辦理。

貳、目的

為提升本局識詐宣導一校園宣導成果，配合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以寓教於樂之方式，使學生更深入了解詐騙相關知識，以期達成識詐種子發芽開花並向家長傳達識詐知識及反詐無假期之目的。

參、實施構想

針對縣內國、高中(職)學校學生，設計包含「網路購物詐騙」、「交友詐騙」、「投資詐騙」、「ATM 解除分期付款」、「人頭帳戶」、「少年車手」等詐騙相關主題之題目，讓學生多方面了解現今詐騙手法及防範方式，共含是非題 10 題及選擇題 30 題，參與學生滿(100)分者(未滿分者，可查找答案持續重複作答)，即可參加抽獎。

肆、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 二、協辦單位：宜蘭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

伍、活動辦法

- 一、活動對象：宜蘭縣內國、高中(職)學校學生(具學籍)或 12 歲以上至 18 歲未滿不具學籍之少年。
- 二、活動起訖時間及方式：113 年 2 月 8 日(星期四)起至 2 月 29 日(星期四)24 時止，請逕自使用手機掃描 QRcode 或連結網址(如附件 1)，參與網路有獎徵答活動。
- 三、有獎徵答：含是非題 10 題及選擇題 30 題，全數填答及答對者(未滿分者，可查找答案持續重複作答)，並填註學生個人基本資訊，即可參加抽獎(每人僅 1 次獲獎機會)。
- 四、得獎名單：於 113 年 3 月 15 日前由電腦抽選獲獎人員，並公布於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臉書「宜蘭少年向前行」，具學籍者統一寄送至學校，不具學籍者可自行選擇至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領取或寄送至指定地址。
- 五、獎品：宜蘭縣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基金會愛心禮券 1,000 元(共 30 名)。

六、獲獎之學生由得獎學校辦理公開頒獎表揚。

陸、其他規定

- 一、抽獎日期及得獎公告日期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致無法抽獎或公告時，本局將於該不可抗力因素消滅後辦理抽獎或公告。
- 二、本活動參加者請自行確認所填寫或登錄之資料均為正確，若因資料不全或錯誤，致無法通知活動相關訊息或送達獎品者，主辦單位概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三、主辦單位保有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相關內容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悉依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解釋辦理，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
- 四、上述計畫內容如有疑問，請洽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巡官王為平，電話：03-9330202。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113 年國、高中(職)「識詐大會考」有獎徵答 QRcode
及連結網址

QRcode 碼



連結網址

<https://forms.gle/Y8TaBF5PmwZNgGbA6>

